

深圳市科普工作 联席会议办公室 文件

深科联办〔2024〕4号

深圳市科普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关于举办 2024 年深圳全国科普日 暨深圳科普月活动的通知

市科普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各区科协（科创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国科技大会、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两院院士大会精神，锚定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目标，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展现科技魅力，普及科学知识，传播科学思想，激发创新自信，筑牢科技创新的群众基础，为建设科技强国作出贡献，根据《中国科协科普部关于 2024 年全国科普日活动的预通知》要求，市科普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决定组织开展 2024 年深圳全国科普日暨深圳科普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和主题

2024 年深圳全国科普日暨深圳科普月主题为：**提升全民**

科学素质，协力建设科技强国。定于9月1-30日在全市各区集中开展。各区、各部门可根据活动主题，结合工作实际拟定活动副主题，主题宣传活动贯穿全年。

二、活动内容

（一）宣传阐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论述。深入宣传阐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科技创新、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论述，广泛宣传我国科技、科普工作成就，营造爱党爱国、崇尚创新的良好氛围，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投身科技强国建设。

（二）开展高阶前沿科普，激发创新动能。聚焦基础前沿重大原创成果、战略高技术领域突破、重大科技专项奖项、新质生产力发展等，持续开展前沿科普活动，推动科研基础设施、创新基地有组织、常态化开放，服务科技创新，培育创新文化。

（三）践行科普为民，共创美好生活。围绕民生科技、卫生健康、食品安全、农业生产、低碳生活、防灾减灾、科学文化等公众关注热点，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服务，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升全民科学文化素质。

（四）开展科学教育，激发好奇心、想象力、探求欲。做好科学教育加法，推动科普资源助推“双减”，开展场景式、体验式、沉浸式科学实践活动，增强青少年科学兴趣和科学素养，助力培育具备科学家潜质、愿意献身科学研究事业的青少年群体。

三、活动安排

立足守正创新、开放协同、服务基层、普惠群众，广泛开展社会需要、群众喜欢、影响力大、服务面广的系列科普活动，着力构建“深圳主场活动——各区分会场活动——各部门特色活动——全市科普资源联合行动”全市联动的生动局面。

（一）深圳主场活动。举办深圳全国科普日暨深圳科普月主场活动及启动仪式，打造具有示范性、引领性、创新性、群众性的主场活动，营造浓厚的科普氛围。

（二）各区分会场活动。各区结合实际、突出优势、各展其能，打造亮点纷呈、各具特色的区级分会场活动，并围绕活动主题，聚焦科普助力“双减”、科技助力乡村振兴、科学家精神弘扬、银龄科普等重点领域，推动科普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社区、进校园、进家庭、进军营，为广大公众提供优质多元、触手可及的科普体验。

（三）各部门特色活动。市科普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结合自身职能和专业优势，围绕科技创新、科学教育、数字素养、生态文明、卫生健康、应急科普、农业科技、核科普、水利科普、科普创作等行业领域，开展系列科普活动，增强公众科学意识，倡导科学理念，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

（四）全市科普资源联合行动。在深圳全国科普日暨深圳科普月活动期间，科普基地、学会、企业、基层科协等各类科普主体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整合资源、开放场地、创新形式，开展科普研学、专家报告、科技咨询、科普创作、

技能培训等各类科普活动。

1. 科普基地联合行动。广泛动员我市各级科普基地、科普示范点在深圳全国科普日暨深圳科普月期间面向市民免费或优惠开放，充分发挥各类科普基础设施、科技基础设施的科普教育功能，以“走出去、请进来”、线上线下结合等多种形式，为青少年提供高质量的校外科学教育活动，服务公众科普需求。

2. 学会科普联合行动。市科协及各职能部门主管的学会积极为科技工作者搭建平台，依托学会科技科普资源、专家资源等优势，组织开展特色科普活动，打造学会科普品牌。鼓励市级学会与全国、省级学会联动开展示范性科普活动。

3. 企业科普联合行动。各类企业特别是成立企业科协的企业，立足科技创新资源，发挥科技人才优势，组织企业云课堂、企业公众开放日、专家报告等系列科普活动，让创新成果走向公众，推动科研、科技成果科普化。

4. 基层科普联合行动。动员社会各界力量深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党群服务中心、医院、学校、企业、社区等贴近市民、青少年的基层阵地，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特色鲜明的科普活动和科普宣传，普及科技知识、增强公众意识。

5. 云上科普月系列活动。推进科普信息化发展，通过直播、短视频、话题互动、VR等方式，广泛开展云讲堂、云看展、云发布等线上活动，广泛开展科普宣传，形成天天有热点、精彩不间断的线上科普热潮。。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规范实施。今年是第二十一届全国科普日暨第五届深圳科普月，各区、各部门要把全国科普日暨深圳科普月活动作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的生动实践，广泛动员、精心组织，不断提升科普月活动服务力、影响力。要与《深圳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2—2035年）》实施协调机制联动，集成优势资源、汇聚各方合力，服务科技工作者和广大公众。要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厉行勤俭节约，切实为基层减负。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管理责任，安全有序开展活动。

（二）创新引领，普惠群众。各区、各部门要以人民性、引领性、时代性、科学性、融合性、开放性推动科普理念创新、实践创新，围绕基层群众最关心最需要的领域，突出群众性、参与性、互动性，打造科普新模式、新场景，开展常态化、多元化的科普服务，切实提升基层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要强化数字赋能，促进线上线下深度融合，推动优质资源广泛传播，更大范围地服务公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三）强化宣传，做好总结。要充分发挥主流媒体、新媒体作用，宣传好科技工作者做科普的典型事迹，展示好科普成效价值，提升公众参与度，营造浓厚氛围。活动宣传中，请规范使用全国科普日、科普中国、深圳科普月等标识，突出活动品牌。8月21日起，各活动举办单位直接可通过全国科普日平台（www.kepuri.cn）发布推广重点活动。9月28日前，请举办相关活动的单位将全国科普日暨深圳科普月活

动图文总结通过电子公文或邮件形式报送市科协（邮箱地址：kxkpb@shenzhen.gov.cn）。市科协将把活动组织有序、服务基层有效的单位和影响大、关注多、反映好的活动推荐至广东省科协和中国科协，进行评优、表扬。

附件：中国科协科普部关于2024年全国科普日活动的预通知（科协普函基字202417号）

深圳市科普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代章)

2024年8月6日

(联系人：刘波，电话：83671490)